

证券代码：831243

证券简称：晓鸣农牧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月2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通讯表决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魏晓明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冯茹娟、王忠贤；高级管理人员：魏晓明、杜建峰、孙灵芝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为1/3以上董事提议召开的董事会临时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于建平、PAISAN YOUNGSOMBOON（杨森源）、尤玉双、刘繁宏（独立董事）因其他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附条件生效的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同意批复之日起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依据国家法律法规、部门章程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与股东大会决议，选择合适时机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出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申请；

(2) 批准、签署、提交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及各项手续，办理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事项。

(3) 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申请办理公司股票退出登记及后续相关事项；

(4) 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作出相关安排，包括但不限于制定、修改、实施针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

上述各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召开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宁夏晓鸣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2日